

關連交易

概覽

[編纂]後，我們與關連人士訂立的若干交易(如下文所載)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完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u>關連人士名稱</u>	<u>關連關係</u>
星宇投資.....	星宇投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星一投資.....	星一投資為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周曉萍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

<u>交易性質</u>	<u>交易對手方</u>	<u>適用上市規則</u>	<u>所尋求的豁免</u>	<u>年度上限</u>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辦公設施租賃.....	星宇投資	14A.76(1)	不適用	不適用
2. 辦公設施租賃.....	星一投資	14A.76(1)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與關連人士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以下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

- (1)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星宇投資訂立了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星宇租賃協議」)。根據星宇租賃協議，星宇投資向本公司租賃若干物業作辦公室用途，為期三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計。租金定為每年人民幣9,600元(含稅)且定價符合當地類似物業市場價格；及

關連交易

- (2)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星一投資訂立了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星一租賃協議**」，連同星宇租賃協議，統稱「**租賃協議**」）。根據星一租賃協議，星一投資向本公司租賃若干物業作辦公室用途，為期三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計。租金定為每年人民幣9,600元（含稅）且定價符合當地類似物業市場價格。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租賃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合計將應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上述租賃將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的批准規定。

董事的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租賃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及／或將於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予以關連人士的價格現時且將不會優於附近類似物業及類似辦公設施租金的現行市價，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相關規定。